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0 年度

关于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494号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治信息”）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平治信息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

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平治信息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平治信息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平治信息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平治信息为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12 号《关于核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由主承销商（保荐人）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40,785 股，发行价格每股 48.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999,915.50 元，扣除总发行费用 7,711,687.17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2,288,228.33 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75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19,228.82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已投入流动性资金补充 19,242.35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结余 0.00 万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要求制定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开设了专项账户，活期存款账户账号为：71010122001906524。

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深

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本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均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义务。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	备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71010122001906524	活期户	0.00	已注销
合计：			0.00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9,242.35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注 1)		19,228.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89.5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242.35 (注 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228.82	19,228.82	3,589.50	19,242.35 (注 2)	100.07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228.82	19,228.82	3,589.50	19,242.35 (注 2)	100.07 (注 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未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注 1：募集资金总额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注 2：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总额系利息收入所致。